

风景园林学一级学科
Landscape Architecture
(学科代码: 0834)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研究生具备优良的政治思想和道德素质,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论,培养成为学风严谨、身体健康、遵纪守法、事业心强,具有协作精神和创新精神,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人才。

培养具备扎实的风景园林设计理论与知识,具有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实践应用能力、独立工作能力,全面掌握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和景观生态科学等基本知识并做出深入研究,掌握学科交叉知识并向相关领域进行拓展研究的高素质风景园林学专业人才。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

二、研究方向

风景园林学一级学科设有 4 个培养方向,其中包括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风景园林工程技术和景观生态科学。以上 4 个培养方向有坚实的导师队伍,并有相应研究团队,团队研究方向清晰并具有很好的学科交融特色,注重素质培养,注重过程培养,理论密切联系实际,提高实践能力、研究能力、综合能力。

方向 1: 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

本学科方向有城市景观体系规划、校园景观规划、住区景观设计 3 个研究方向,具有与国际教育同步、科研和设计与实践结

合紧密等特色。

方向 2：风景园林历史与理论理论与遗产保护

有中西方园林史、风景园林艺术、历史园林保护与复原 3 个研究方向，具有研究特色鲜明、理念与设备先进等综合特点。

方向 3：风景园林工程与技术

本学科方向有风景园林基础工程、传统园林工程技术、矿区复垦、山地景观与山地交通工程技术 4 个研究方向。本学科方向在研究领域、技术手段方面特色显著。

方向 4：景观生态科学与大地景观规划

有生态景观评估、生态技术、生态材料应用 3 个研究方向，具有学科交叉、理论密切联系实践等特点。

方向 5：园林植物应用

三、学习年限

学习年限一般为 3 年，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为 1 年，论文研究和撰写论文时间为 2 年。课程学习和论文工作可部分穿插进行。

1. 第 1 学期的 1 个月内，导师按培养方案的要求，按照因材施教的原则，制定出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并以培养小组方式审查，然后经责任教授和学院批准后送交研究生院备案。

2. 第 1~3 学期，主要进行学位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选修课的学习。在课程学习期间，在导师指导下围绕研究方向和具体科研任务阅读国内外相关文献资料，撰写文献综述报告。第 3 学期，研究生做论文开题报告，培养小组评议通过，报责任教授审核通过，报学院审批备案。论文开题报告应明确论文主要内容、技术要求和进度安排等。

3. 第3~4学期,进行以设计实践为主要内容的专业必修课学习,此环节是建筑学专业培养的显著特色。注重过程培养、素质提高、成果体现,是理论密切联系实际集中体现,是专业培养的重要环节。其选题与过程由导师、培养小组、责任教授多层次负责。要求研究生在导师直接指导下,严格完成。

4. 第5学期第五周前,进行论文工作中期考核,要求研究生以书面和讲述两种方式,做论文研究中期进展报告,就课题的理论分析、文献和案例研究、相关的设计实践及研究初步结论的正确性等进行评审,对存在的问题和进一步的研究方案提出指导性建议。

5. 第1~4学期,进行教学和学术实践。教学实践的形式可以是助课、辅导、组织课堂讨论、指导实验、指导本科生课程论文、辅助指导本科毕业生论文等多种形式。学术实践的形式包括参加学术报告,做一次公开学术报告,并写一份书面报告等。

6. 第3~6学期,进行学位论文相关研究工作和论文撰写与答辩。

四、培养方式

1. 导师与培养小组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和因材施教的原则,根据每位研究生的具体情况制定详细的培养计划,采取研究生班教学与导师指导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培养小组包括导师在内、由相关其他导师组成、一般由教授主持。

2. 研究生培养采取课程学习、科研课题实践与研究论文工作相结合的方式,可交叉进行,入学后第二学期末可进入课题研究;

3. 公共基础课参加校研究生班学习,专业课选修课采用学生阅读文献与教师一起讨论式教学,以学生自学为主,以教师课堂教授为辅,充分调动学生的主观能动性;

4. 选题紧密围绕国家需求和我校科研重点。课题确定后，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独立进行科学实验或实践工程设计。导师组对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全面负责，加强研究生独立工作能力培养；

5. 导师组负责加强研究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导师指导研究生既教书又育人。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

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研究生的最低学分要求为 33 学分。学位课 17 学分，其中学位公共课 9 学分，专业基础课 8 学分；非学位课 13 学分，其中专业必修课 4 学分，专业选修课最少 9 学分；教学实践 2 学分，学术实践 1 学分。研究生选修课程须经导师批准。

课程设置如下表所示：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风景园林学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 学期	拟主讲 教师	备注
学位课	公共基础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Studies of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36	2	1	课程组	9 学分
		自然辩证法概论 Introduction to Dialectics of nature	18	1	2	课程组	
		研究生英语 Postgraduate English	96	6	1-2	英语 教研组	
	专业基础课	城市设计理论 Theory of urban design	16	1	1	张伟一	至少修 4 门，至少 修 8 学分
		风景园林理论与实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32	2	1	傅 凡	

北方工业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 学期	拟主讲 教师	备注
	传统建筑与园林营造 Construction of Chinese traditional architecture and garden	32	2	1	张 勃 安沛君 钱 毅	
	人居环境引论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s of Human Settlement	16	1	2	贾 东 杨 鑫	
	当代风景园林设计 Current landscape architecture	32	2	2	杨 鑫 彭 历	
专业 必修课	设计专题研究 Design issues	48	2	3	各导师	4 学分
	风景园林设计专题 landscape architecture issues	48	2	4	各导师	
专业 选修课	中外文献导读 Introductory reading of Chinese and foreign literature	16	1	1	蒋 玲 姬凌云 秦 柯	至少选 5 门, 至少 选修 9 学 分
	植物与种植设计 Garden plants and planting	16	1	1	王晓博	
	遗产保护与城市更新 Heritage preservation and urban renewal	32	2	1	梁玮男	
	风景园林历史专题 Historical issues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16	1	2	傅 凡 安沛君 秦 柯	
	地域建筑与传统聚落 Regional architecture and traditional settlement	16	1	2	王小斌 潘明率	
	室内设计 Interior design	16	1	2	卜德清	
	山地景观 mountainous landscape	32	2	2	胡应平 安沛君 赵向东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 学期	拟主讲 教师	备注
	城市历史与理论 Urban History and Theory	32	2	2	于海漪	
	生态规划与设计 Ecological planning and design	32	2	2	姬凌云 吴正旺	
	设计方法引论 Introduction to design methods	32	2	2	林文洁	
	研究生科技英语写作 Graduate English Writing for Science	32	2	1	英语 教研组	
必修 环节	教学实践 Teaching Practice		2	1-4		3 学分
	学术实践 Academic Practice		1	2-4		
	文献综述及开题报告 Literature Overview and the Opening Report			3		
	学位论文 Degree Thesis			3-6		

六、科学研究与学位论文

1. 论文选题

选题要具有理论意义和应用价值，要有明确的目标。结合选题工作阅读本专业理论及研究方向科技论文不少于 30 篇，其中至少应有 50% 的英文文献，并写出文献综述报告（2000~3000 字）。

2. 论文开题

入学第三学期交开题报告，5000~10000 字。开题报告包括课题来源、选题背景、研究方案（目标、内容、方法、创新点、关键问题、技术路线、实际方案等）、研究工作基础（工作条件、困难问题、解决办法）、研究工作计划、时间安排。开题报告由专家组评议，并组织开题答辩。

3. 论文中期报告

硕士研究生须以书面方式做论文进展报告，并具有相应的考核与评审。评审专家对存在问题和进一步研究方案提出指导性意见。

4. 学位论文撰写要求

硕士论文应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有创新点，体现足够的工作量和成果的先进性。论文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由研究生独立撰写，文法通顺、图表清晰、数据可靠、研究成果真实。

5. 学位论文发表要求

硕士研究生在学习期间除完成学位论文外，至少应在正式的学术期刊或学术会议上发表学术论文一篇（含录用）。

6. 学位论文评阅及答辩

学位论文须通过预审。通过硕士论文预审者，可按程序申请论文答辩。

7. 研究成果权属

在研究生学习期间，在导师指导下研究生的全部科研课题的成果属于学校或导师所有（包括版权、专利等）。

8. 其他

其他以上未作规定的事宜以及研究生论文工作中的变化和特殊事项，均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七、毕业与学位授予

风景园林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完成规定的培养环节，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学分，成绩合格，完成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工作，提出学位申请，通过论文答辩，经过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审定达到培养目标，可授予硕士学位和颁发毕业证书。